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近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注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5.50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1,677.00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5,846.76万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45,830.2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6月30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0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7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检测仪器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注销，公司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状态
1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52160188000099962	已注销
2	招商银行合肥望城路支行	551905577310601	已注销
3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8112301012500623417	已注销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